宜蘭縣羅東鎮立幼兒園115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作業流程(六招)			
日 期	期 程	繳交證件	注意事項
115.08.19 (星期三)	公 告	羅東鎮立幼兒園網頁 (http://www.羅東鎮立幼兒園.tw) 公告	請自行下載，不另行販售
115.08.21 (星期五)	報 名	1.國民身分證黏貼證件資料表。 2.學歷證件：畢(結)業證書。 3.任職前 2 年內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 8 小時以上之訓練證明。 4.3 個月內 2 吋正面脫帽相片 3 張。 5.報名表。 6.報名費新臺幣 500 元。 (詳細內容請參閱簡章)	1.依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 34 條規定，幼兒園新進用之教保服務人員，應於任職前最近 2 年內或任職後 3 個月內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 8 小時以上；倘於報名時尚未取得，應填具切結書。若於任職日起 3 個月內前仍未能向分發報到之幼兒園提出前開訓練證明者，取消其錄取資格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 2.報名時間：115 年 08 月 21 日 (星期五)9 時至 12 時。 3.報名地點：宜蘭縣羅東鎮立幼兒園 地址:宜蘭縣羅東鎮復興路三段 579 號。
115.08.24 (星期一)	應試考場地點及時間公告		地點：宜蘭縣羅東鎮立幼兒園 (地址：羅東鎮復興路三段 579 號，電話：03-9650084) 公告時間:115 年 08 月 24 日(星期一) 12 時前公告
115.08.25 (星期二)	試教及口試甄審	採試教及口試。試教之範圍、教具、流程請詳閱簡章 P2-3。	時間：115 年 08 月 25 日(星期二) 9 時至 17 時
115.08.26 (星期三)	成績公告		當日 18 時前，應考人自行至羅東鎮立幼兒園網站查詢，不另寄發書面成績單。
115.08.27 (星期四)	成績複查	9 時至 11 時持身分證、准考證及書面申請書親自(或委託)向宜蘭縣羅東鎮立幼兒園提出申請。	複查成績以複查成績總分為限。 複查費新臺幣 100 元整。
115.08.30 (星期日)	榜單公告		18 時前於羅東鎮立幼兒園網站公告
115.08.31 (星期一)	報 到	繳交報到前 6 個月內公立醫院健康檢查表【含肺結核、傷寒及A型肝炎等傳染病檢查】、離職證明書、學歷證書(正本)、相關證照影本及報到前 3 個月內警察刑事紀錄證明。	8 時報到。
115.08.31 (星期一)	進 用		115 年 08 月 31 日 8 時起進用。